附件3

“勤洗手”专项行动考核细则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 | | 分值 | 评分要求 |
| 一级  指标 | 二级指标 |
| 1 | 学校洗手设  施全配套且  配置管理标  准化（15分 ） | .学校洗手设施配置 合 理 。 | 5 | 教学楼、宿舍、食堂、操场等公共区域 科学合理配置洗手设施，未配置1处扣1 份，扣完为止。 |
| 2.学校洗手设施管理 规 范 。 | 5 | 洗手设施干净可使用，发现不可使用脏 污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3.学校洗手设施每个 水龙头服务人数不超 过 50人 。 | 5 | 水龙头配置数量不满足服务人数要求 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2 | 医疗机构洗  手设施全配  套且配置管 理标准化（15 分 ） | 1.布局合理。 | 5 | 在医疗机构门诊楼、住院楼、医技楼、 餐厅主要出入口等区域配置洗手设施 （住院楼3栋及以下设置1处，每增加 3 栋增设1处）未配置1处扣1分，扣完 为 止 。 |
| 2.数量足够。 | 5 | 日门诊量5千人以上的，每个位置配置4 个成人和1个儿童洗手设施;日门诊量1 千人至5千人的，每个位置配置3个成 人和1个儿童洗手设施;日门诊量1千 人以下的，每个位置配置2个成人和1 个儿童洗手设施;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 生服务中心（站）等小型医疗机构门诊 楼和住院楼各设置不少于1个成人洗手 设施。数量不足的，1个位置扣1分，扣 完为止。 |
| 3.方便患者。 | 5 | 设有感应式或非接触式水龙头;设有洗 手液;台面整洁无污渍;地面无水渍及 垃圾。不达标1项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 | | 分值 | 评分要求 |
| 一级  指标 | 二级指标 |
| 3 | 贸市场洗手设施全配套且配置管理标准化（15 份 ） | 1.布局合理。 | 5 | 农贸市场出入口、经营楼层出入口、农 贸市场内各分区等区域未配置洗手设施 或配置未达到标准的，1处未设置扣1分 ， 扣完为止。 |
| 2.对现有设施改造升 级 。 | 5 | 未完成市场内公共厕所现有手触式水龙 头改造升级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3.洗手设施管理规范。 | 5 | 洗手设施干净可使用，发现不可使用脏 污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4 | 公园广场洗 手设施全配 套且配置管 理标准化（15 分 ） | 1.公园广场人员密集 区域配置便捷实用式 或建筑小品式公共洗 手设施。 | 6 | 未在各类城市公园、街头绿地、滨河步 道、休闲广场、健身场地、步行街区等 供人停留休憩和休闲活动的城市开敞空 间配置公共洗手设施的，1处扣1分，扣 完为止。 |
| 2.公园广场洗手设施 服务半径范围宜为500 米至1000米 。 | 5 | 城市公园、街头绿地、滨河步道、休闲 广场公共洗手设施的区域服务半径不宜 超过1000米;健身场地、步行街区等供 人停留休憩和休闲活动的城市开敞空间 服务半径不宜超过 500米，超出服务半 径范围的，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3.洗手设施指示（引） 牌设置数量充足，指引 精 准 。 | 2 | 未通达水电、超出服务半径的公园广场 区域未设置明显指引牌的此项不得分。 |
| 4.洗手设施管理规范。 | 2 | 洗手设施干净可使用，发现不可使用脏 污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5 | 客运站（码 头）洗手设施 全配套且配 置管理标准 化（10分 ） | .一、二、三级客运站 配置洗手设施分别不 少于6、4、2个感应式 水龙头;客运码头配置 感应式水龙头不少于4 个标准。 | 5 | 洗手设施数量不足或未配置洗手设施 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2.对现有设施改造升 级 。 | 3 | 未完成站内公共厕所、公共区域现有手 触式水龙头改造升级的，1个扣1分，扣 完为止。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 | | 分值 | 评分要求 |
| 一级  指标 | 二级指标 |
|  |  | 3.洗手设施管理规范。 | 2 | 洗手设施干净可使用，发现不可使用脏 污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6 | 旅游景区洗  手设施全配  套且配置管 理标准化（10 分 ） | 1.所有A 级以上景区 内和景区游客中心室 外广场、主要游览道路 一侧、重点观景平台和 景观节点等人流聚集 的休闲游览开放空间、 所有旅游厕所必须全 部配置洗手设施。 | 5 | 景区内和景区游客中心室外广场、主要 游览道路一侧、重点观景平台和景观节 点等人流聚集的休闲游览开放空间、所 有旅游厕所必须全部配置洗手设施，且 服务区域最大距离不超过1000米。未配 置洗手设施或超过服务区域最大距离 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2.对现有设施改造升 级 。 | 3 | 未完成站内公共厕所、公共区域现有手 触式水龙头改造升级的，1个扣1分，扣 完为止。 |
| 3.洗手设施管理规范。 | 2 | 洗手设施干净可使用，发现不可使用脏 污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7 | 高速公路服  务区洗手设  施全配套且  配置管理标  准化（10分 ） | 1.每个中心服务区配 置洗手设施不少于10 个感应式水龙头。 | 2 | 每个中心服务区配置洗手设施不少于10 个感应式水龙头，数量不达标或未配置 洗手设施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2.每个普通服务区配 置洗手设施不少于6 个感应式水龙头。 | 2 | 每个普通服务区配置洗手设施不少于 d 个感应式水龙头，数量不达标或未配置 洗手设施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3.停车区配置洗手设 施不少于 4 个感应式 水龙头标准。 | 2 | 停车区配置洗手设施不少于4个感应式 水龙头，数量不达标或未配置洗手设施 的 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4.对现有设施改造升 级 。 | 2 | 未完成站内公共厕所、公共区域现有手 触式水龙头改造升级的，1个扣1分，扣 院完为止。 |
| 5.洗手设施管理规范。 | 2 | 洗手设施干净可使用，发现不可使用脏 污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 | 室内公共场 | 1.商场洗手设施配置 情 况 。 | 2 | 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施但不 可用或存在脏污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 止 。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 | | 分值 | 评分要求 |
| 一级  指标 | 二级指标 |
| 8 | 所洗手设施 全配套且配 置管理标准 化（10分 ） | 2.餐厅洗手设施配置 情 况 。 | 2 | 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施但不 何用或存在脏污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 止 。 |
| 3.超市洗手设施配置 情 况 。 | 2 | 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施但不 可用或存在脏污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 止 。 |
| 4.影剧院洗手设施配 置情况。 | 2 | 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施但不 何用或存在脏污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 止 。 |
| 5.体育场馆洗手设施 配置情况。 | 2 | 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施但不 何用或存在脏污的，1个扣1分，扣完为 止 。 |
| 9 | 其他随机公 共区域（10  分 ） | 1.公路沿线加油站洗 手设施配置情况。 | 4 | 加油站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 施但不可用的，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2.城镇建成区加油站 洗手设施配置情况。 | 4 | 加油站未配置洗手设施或已配置洗手设 施但不可用的，1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3.其他人员密集的公 共区域配置洗手设施 或安装指引牌情况。 | 2 | 其他抽查点位途中发现的人员密集公共 区域未按要求配置洗手设施或安装指引 牌的此项不得分。 |
| 11 | 省州督查整 改情况（10  份 分 ） | 整改达标情况。 | 10 | 省、州督查中发现的问题每个问题整改 不到位扣2分，未进行整改扣5分，扣 完为止。 |
| 12 | 洗手设施管 理制度制定 情况（10分 ） | 县市政府及县市主管 部门制定洗手设施管 理、考核制度情况。 | 10 | 查看文件制定情况，县市政府、主管部 门未对洗手设施管理、承揽管护企业建 立考核制度的不得分 |